「東八塊」賣地再「難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單寧 上海報道）上海著名的「東八塊」中首塊商辦地塊上周五招標出讓，原定於昨天上午9點30分定標公布結果。然而不料直至本報昨晚截稿時，上海土地規劃管理局仍未有公布最終結果。該地塊最終花落誰家？石門二路街道60號街坊這塊黃金地塊的歸屬依然成疑。

■「東八塊」大田路一側，整個地塊周圍圍牆高築。 單寧 攝

此前投標時，分屬美國漢斯與SOHO中國（0410）的兩家全資子公司Jade Kite Tail ZE 2013 Limited與搜候（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成為了僅有的兩家中標候選人，漢斯有效報價為37.06億元（人民幣，下同），SOHO中國有效報價為37億元。

漢斯發佈中標公告又撤下

有內地網媒報道，昨天下午美國漢斯官網曾提前發佈中標公告，但不久之後又將其撤下。公告宣稱，美國漢斯已經中標，並將在該地塊上開發辦公樓和零售物業。在該公告中，漢斯高級董事總經理詹姆斯．莫里森還表示：「我們很高興能在靜安區獲得這個相當不錯的地塊，期盼能夠在上海建成一個全新的、高品質的辦公項目，為上海引人注目的天際線增光添彩。」

「東八塊」有着神秘光環，該地塊原本由八個老式街坊地塊組成，因而被稱為「東八塊」。2002年，當時的「上海首富」周正毅曾拿下該八幅地塊，直到其因涉嫌虛報註冊資本罪和操縱證券交易價格落馬後，有關地塊才被政府收回。此後，市傳和記黃埔（0013）或將「接盤」，而當時和黃也對上海市靜安區核心商圈地塊可謂「情有獨鍾」，曾多次拿下區域內的多個商辦及住宅地塊。但拿「東八塊」一事最終無果而終。

時隔十年之後，6月27日上海規土局曾發佈公告，將原定於6月28日定標的該地塊延期至7月29日，原因為「企業招標文件尚未提交」而把開標時間推遲了一個月，這引起了坊間的猜測，認為上海政府此舉是為了規避上海土地市場地王接連出現的局面。此外，在本地塊作為商辦地塊出讓之前，「東八塊」中已經有三塊被用作了公共綠地。

嚴控地方債 券商看淡A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涂若奔）國務院要審計全國地方債震動金融市場，疲弱不振的A股首當其衝，上證指數昨日跌穿2,000點關口，收報1,976點跌1.72%，深證成指跌2.23%，收報7668點。眾多券商不約而同唱淡A股前景，估計短期內「建國底」將再次失守，甚至不排除下探此前1,849點的低位。債券市場也將在劫難逃，可能遭到投資者大量拋售，惟房地產市場將一枝獨秀，受到的影響相對較小。

兩市逾百股跌幅超過5%

滬指昨日早市已跌穿2,000點整數關口，船舶、信託、環保、鐵路基建、地產、銀行等板塊跌幅居前。多晶硅、太陽能等板塊逆市走強。兩市逾百股跌幅超過5%。

廣發證券發表研究報告指出，「審計署審計政府性債務」是橫空冒出的利空消息，對股市肯定不是好事。由於地方政府多年來大幹快上各類項目，簡單依靠政府信用托底，並未根據財稅實力釐清擔保關係，一旦審計署強力查帳，資金黑洞暴露無疑，「弄不好又要成為今年引爆風險的黑天鵝」。報告又警告要提防「股債雙殺」，因為其對信用債市場的不利也是明確的。

但報告對地方政府可能破產的說法不以為然，指中國的地方政府不同於底特律政府，中央政府的財力與奧巴馬政府更不可同日而語。即使個別地方政府出現負債率過高，中央政府也不可能允許其破產，不存在地方政府財務破產的制度基礎。「都是一個大東家破什麼產？（審計署的目的在於）摸清家底、警示風險，意在防止地方經濟過度膨脹大躍進」。

中金公司報告認為，審計風暴可能對經濟成長預期、股市風險溢價產生負面影響，同時提醒投資者對可轉債投資也要保持耐心。報告稱，雖然可轉債市場安全邊際正在重新出現，但「君子不立危牆之下」，來自於債市的間接衝擊值得關注，又稱審計結果由於範圍擴大而存在不確定性，審計結束後的政策措施難測，都將壓抑投資者的風險偏好。

券商：滬指勢跌穿1849

東吳證券指A股基本面不容樂觀，首先是在目前市場資金面已經十分緊張的情況下，新股IPO重新啟動日子的臨近會沉重打擊A股投資者的信心，使得資金面緊張的格局變得雪上加霜。其次，下半年總量資金端收緊是大概率事件，這也將嚴重阻礙A股多方前進的腳步。報告預計將會出現「一波兇狠的殺跌，（滬指）跌破1,849點指日可待」。

股市、債市表現都不盡人意，房地產市場的投資前景又引起不少大行興趣。評級機構穆迪昨日發表報告，指2013年上半年內地房地產開發商的合同銷售額同比增長強勁，達到46%，原因是市場對住房的潛在需求穩固。穆迪助理副總裁兼分析師梁鎮邦透露，上半年其跟蹤的19家受評開發商的合同銷售額同比增長35%，達到4,760億元人民幣。「今年迄今的表現使他們大部分在實現其全年的銷售目標上處於較強的位置」。

內地首批黃金ETF登陸上交所

■圖為華安黃金易ETF和國泰黃金ETF登陸上海證券交易所。 沈夢珊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沈夢珊 上海報道）內地首批黃金ETF——華安黃金易ETF和國泰黃金ETF，昨日登陸上海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以及申購、贖回。今後投資者可通過證券賬戶，像買賣股票一樣在二級市場進行操作，實現在股票市場的多元資產配置。

交易實行T+0機制

據了解，黃金ETF交易將實行T+0機制，即當日買入的黃金ETF份額，當日可以賣出。日前，上證所公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黃金交易型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業務指引》和《黃金ETF申購、贖回業務風險揭示書必備條款》兩份文件，就黃金ETF在交易、申購和贖回等相關業務環節進行管理。

指引還表示，投資者在上證所辦理黃金ETF申贖相關業務，應當通過代辦證券公司進行。而代辦證券公司為投資者辦理黃金ETF申贖業務前，應當向其充分揭示風險，並要求其簽署風險揭示書。進行現貨申贖的，需同時具有A股帳戶或基金帳戶、金交所開立的黃金帳戶。

據資料顯示，華安黃金易ETF的上市基金份額為4.56億份，國泰黃金ETF上市基金份額為1.55份。兩隻基金折算後基金份額淨值均在2.687元左右。以一手交易量為100份單位計算，投資者需270元左右就可在上證所買入黃金ETF。

對此，上海國際金融中心研究院院長金德環表示，以黃金ETF為代表的黃金衍生品市場，可與上海黃金交易所的黃金現貨市場、上海期貨交易所的黃金期貨市場形成互補與聯動。並且，內地黃金投資市場需求仍大，黃金ETF的上市為投資者提供了新的投資渠道。

新疆頁岩油獲國際協作開採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劉嘉奕 新疆報道）記者近日從中石油集團網站獲悉，中石油集團與美國油氣企業赫世公司（HessCorpration）簽署了新疆三塘湖盆地馬朗區塊合作協議。中石油集團在網站上稱此舉標誌着三塘湖頁岩油國際合作開發拉開帷幕。

據中石油集團官網介紹，中石油在去年四月初批復同意了吐哈油田公司與殼牌和赫世兩個國際石油公司合作開發三塘湖頁岩油的項目，並表述其合作方式為：在勘探期，由外方全部投資，風險自擔；開發期，雙方共同投資，按比例分成。合作主要目的是引進國外在非常規油氣勘探開發方面的先進技術、生產方式和管理模式。

根據新疆國土資源廳公佈的數據顯示，吐哈油田是中石油在新疆的三大油田之一，地跨哈密、吐魯番兩個行政區，2011年生產原油155萬噸。三塘湖盆地是吐哈油田區塊之一，但石油儲量品位較低，常規技術較難獲穩定產能，百萬噸產能建設投資也偏高，這使得地下的石油儲量一直難以變成地面的產量。

財經動態

COSL新添兩艘深水供應船

香港文匯報訊 中海油田服務（2883，COSL）宣佈近日購置兩艘新建深水供應船。兩艘船為KCM75M船型，總長75米，甲板面積700平方米，載重3,300噸，主機功率6000HP，配備DP2動力定位能力，可載運燃油、鑽井液、淡水、散料等，並具備對外消防和溢油回收功能，由廈門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其中一艘已於日前建成並已交付，另一艘預計於8月底建成並交付。這兩艘船經過設備調試和辦理相關手續後，預計將於2013年第四季投入作業。深水供應船可滿足南海深水作業的要求，提升集團的船舶服務能力。

中採發盈喜料上半年扭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子慢）中國公共採購（1094）宣佈，根據現時之資料，預期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會錄得純利，並扭轉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淨虧損。中採聯席主席程遠忠表示，公司股份於今年4月復牌以來，積極開拓各項公共採購業務，已經取得了良好開端。相信今後將會取得更大的發展。

敏華內地零售店數逾千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子慢）敏華控股（1999）稱，公司在中國大陸的芝華仕沙發及愛蒙床墊品牌零售店數目已突破1,000家。公司計劃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在內地開設不少於200家零售店，目前計劃進展順利，在本公曆年度至今已開設了160家零售店。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 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K14/687	九龍觀塘開源道72號溢財中心地下B1舖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2013年8月6日
A/K14/688	九龍觀塘開源道72號溢財中心地下B2舖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2013年8月6日
A/NE-LK/80	新界粉嶺沙頭角麻雀嶺丈量約份第39約地段第1523號C分段及1523號餘段(部份)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3年8月6日
A/NE-LT/477	大埔林村上田寮下丈量約份第19 約地段第1791 號A 分段及第1792 號A 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3年8月6日
A/NE-TK/465	大埔龍尾村丈量約份第17約地段第1738號D分段第1小分段、第1738號E分段第2小分段、第1738號A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及第1738號E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3年8月6日
A/NE-TKL/442	新界打鼓嶺坪洋村丈量約份第79約地段第1074號	擬議2幢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3年8月6日
A/YL-NTM/293	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104地段第1619餘段	社會福利設施（私營殘疾人士院舍）	2013年8月6日
A/YL-PH/672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1約竹坑地段68號(部分)及69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5年）	2013年8月6日
A/YL-TYST/644	新界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0約地段第2813號（部分）及第2814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機械及建築材料連附屬場地辦公室（為期3年）	2013年8月6日
A/H15/257	香港香港仔黃竹坑道39號	擬議酒店	2013年8月13日
A/H15/258	香港香港仔黃竹坑道41至43號	擬議酒店	2013年8月13日
A/NE-KTN/171	新界上水古洞北河上鄉丈量約份第95約地段第1080號餘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零售商店）（為期3年）	2013年8月13日
A/YL-KTN/414	新界元朗錦田新潭路丈量約份第107 約地段第431號（部分）、第432 號（部分）、第433 號B 分段（部分）、第433 號C 分段（部分）、第1739號B 分段（部分）及第1739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及建築材料和附屬中型/重型貨車及貨櫃車拖頭/拖架停放場（為期2年）	2013年8月13日
A/YL-KTS/606	新界元朗錦田錦上路丈量約份第109約地段第291號(部分)	擬議臨時汽車維修工場(只限汽車噴油)（為期3年）	2013年8月13日
A/YL-NSW/222	元朗南生圍近榮基村的政府土地 (電塔編號4DYC7)	公用事業設施裝置(擬議工作平台和維修人員行人路通往現有電塔編號4DYC7)及擬議挖土 (約0.5米深以放置用作行人通道底脚之預製混凝土組件)	2013年8月13日
A/H11/104	香港半山區堅道48號	擬議酒店	2013年8月20日
A/K1/240	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6號希爾頓大廈一樓	擬議商營浴室及按摩院	2013年8月20日
A/MOS/94	新界馬鞍山西沙路599號銀湖•天峰	略為放寬住用總樓面面積限制，由不超過168 650平方米放寬至168 863.3平方米(總共增加213.3平方米)，以作玻璃簷篷或行人路上蓋	2013年8月20日
A/ST/825	新界沙田坳背灣街33-35號世紀工業中心地下E室(部份)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零售商店)	2013年8月20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13年7月30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K9/250	九龍紅磡馬頭圍道54及56號	擬議酒店	申請人呈交一份修訂的樓房底層(G/F)的圖則及一份修訂的交通評估報告，以回應運輸署及警務處提出的意見。	2013年8月20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13年7月30日